

景德镇学院学工部(处)

景院学发〔2022〕24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景德镇学院“5·25” 心理健康教育月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省教育工委、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江西省大学生“5·25”心理健康教育月系列活动的预通知》的文件要求，进一步增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着力提升学生心理健康素养，促进学生养成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经研究，决定开展我校大学生“5·25”心理健康教育月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月系列活动的特别说明

鉴于目前疫情防控严峻形势，各学院在遵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前提下，采取线上线下方式，组织开展相关工作。

二、主要内容

1.高校“心理云课堂”公益直播课。2022年3月至5月期间，依次由赣南师范大学、江西财经大学、江西理工大学、江西农业大学，每月举办1次“心理云课堂”公益直播课，直播时间及收看方式将由心理教育中心通知，请各学院及时关注，并积极组织学生采取适当方式，观看直播或回放。

2.校园心理情景剧大赛。立足大学校园生活，围绕大学生人际交往、情绪情感、人格成长及社会热点等主题，组织开展心理情景剧排演，展现新时代大学生的内心世界、心路历程，让观众和参与者从中得到启发。大赛分为初赛、复赛和决赛，初赛由各学院承办，以录制视频的形式进行，并评出学院奖项，推选优秀作品报送到心理教育中心，具体名额已下发至各学院，截止时间为4月20日。复赛和决赛根据疫情的变化再做具体安排。

3.我校首届优秀心理委员评选。各学院推选优秀心理委员参加全校优秀心理委员评选，工作方案详见附件1。

4.大学生心理健康状况大排查。结合当前疫情，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一次大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排查，全面掌握新时代大学生心理健康问题表现形式、摸清重点人群，并形成调查分析报告，有针对性地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工作方案详见附件2。

5.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活动。各学院在学院内部开展形式多样的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活动，旨在传播心理健康理念，营造心理健康教育的氛围，满足师生心理健康需求，为大学生心理健康助力。各学院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运用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自媒体加大线上心理健康知识的宣传和教育；通过宣传画、海报、标语等形式做好线下知识宣传，通过主题班会、团体辅导、讲堂、素质拓展等活动开展教育活动。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学院应高度重视大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严格遵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扎实、稳妥、有序推进各项工作落实。

2. 加强教育引导。各学院应结合本院特色、不同学科专业学生的身心特点，大胆创新、勇于实践，不断扩大教育覆盖面、学生参与面，形成符合学院特色和学生特点的心理健康教育品牌。

3. 营造良好氛围。各学院应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多种传播渠道，及时宣传报道活动开展情况，推广传播优质网络教育产品。

4. 各学院应及时将教育月工作情况及相关工作新闻稿件发送至心理教育中心，联系人：陈凌燕，联系电话：18707082307。

附件：

1. 景德镇学院优秀班级心理委员推选方案
2. 景德镇学院 2022 年大学生心理健康排查工作方案

